

附件：

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院（系、所）研究生（学术型学位硕士）  
招生工作考核指标体系

一级指标内容	一级指标分值	二级指标内容	二级指标分值	考核内容及计分	备注
招生宣传	20分	宣传咨询活动	8分	开展校外宣传咨询活动1次计1分，可累计得分，满分为4分； 开展校内宣传咨询活动1次计1分，可累计得分，满分为4分。	
		导师参与度	5分	60%及以上导师参与招生宣传活动，计5分；40%及以上导师参与招生宣传活动，计3分；20%及以上导师参与招生宣传活动，计1分。	
		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	4分	举办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计3分，效果明显计4分。	
		学院网站研究生招生栏目建设	3分	有本项内容，计2分；内容更新及时，加1分。	

考试录取	25分	自命题命题制工作	4分	成立命题领导小组，制定管理规定，召开命题工作会议，试题交接及时，试题保密措施到位，计4分。无命题领导小组扣0.5分；未召开命题会议扣0.5分；无自命题管理规定扣0.5分；没有与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扣1分；命题出现差错每门扣1.5分。	如发生重大失误，造成事故发生，本项一级指标以零分计；扣减项累计扣减后得分不低于0分
		阅卷工作	4分	按要求选派阅卷教师，阅卷教师和工作人员按时到位，阅卷工作认真细致，计4分。阅卷教师不能按时到位、私自换人、不认真工作等现象每起扣1分；阅卷统分错误每一起扣1分。	
		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	4分	制定并公开复试录取办法，能及时通知考生参加复试，计4分。复试录取办法未公开扣4分；复试考生未及时通知扣3分。	
			2分	根据学校规定进行考生相关身份证件和学历证件的认定和核对，计2分。发现考生资格有问题仍给予复试资格，扣2分。	

			6分	严格按照复试录取办法进行，复试办法公开，复试成绩公开，复试录取结果公示公开，调剂按规定程序进行，计6分。复试录取工作关键环节未按要求公开或公示，每个环节扣4分；调剂程序不符合要求扣6分。	
			5分	复试结果报送及时，数据准确，计5分。不按时报送复试结果扣1.5分；复试结果报送和数据录入出现一般性失误扣2.5分。	
生源质量	45分	学术型学位硕士研究生生源数量	10分	报录比达到1.5:1及以上，计10分；报录比达到1.2:1及以上，计6分；报录比达到1:1及以上，计4分；报录比1:1以下，不得分。	

		学术型学位硕士优质生源率（学术型学位硕士中推免生、985、211 工程高校、设有教育部批准成立的研究生院高校、国外高水平大学等生源比例)	35分	优质生源率高于或等于 30%，低于 50%，计 15 分，且每增加 1%计 0.5 分，可累计得分，满分 25 分；优质生源率高于或等于 50%，计 25 分，且每增加 1%计 0.5 分，可累计得分，满分 35 分。	
特色工作	10分	特色、亮点工作	10分	在指标配置、优秀生源选拔、优秀生源基地建设等方面特色突出、有亮点的工作。	